

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

吕审批发〔2024〕530号

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中阳县下枣林风力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

中阳国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报来《关于申请批复中阳县下枣林风力发电项目核准的请示》（国能新能〔2024〕005号）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山西省人民政府令第258号）《山西省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7年本）》（晋政发〔2017〕26号），结合北京中电恒泰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评估意见报告（中电恒泰〔2024〕023号），经认真研究，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为改善电网结构，提高供电能力，缓解区域供电紧张贫

困局面，原则同意中阳县下枣林风力发电项目（项目代码：2406-141100-89-05-477984）。

二、建设地址：吕梁市中阳县下枣林乡、武家庄镇。

三、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规划装机容量 100MW，拟安装 20 台单机容量 5000kW 的风力发电机组，采用 160 米高混凝土塔架，新建 1 座 220 千伏升压站及配套运行管理中心。

四、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63809.75 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企业自筹。其中，资本金 12761.95 万元、占比 20%，银行贷款 51047.8 万元、占比 80%。

五、建设工期：12 个月。

六、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核准项目的支持文件是：山西省能源局《关于下达山西省 2023 年风电、光伏发电保障性并网年度建设计划的通知》（晋能源新能源发〔2023〕292 号）、中阳县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意见（中稳评备〔2024〕20 号）、吕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中阳县下枣林风力发电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 141100202400034 号）。

七、项目所需设备采购及建设施工等招标事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山西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条例》等有关规定，严格执行批复的招标方案。

八、项目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根据项目实际涉及情况办理规划许可、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环评、节能、取水等相关报建手续。未完成

报建手续的，项目不得开工建设。项目单位要从严控制建设用地规模，做到节约集约用地，不得超标准用地；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及运行要满足国家环保标准和要求，采取有效措施降低能耗、提高效率；要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程规范，落实安全评价制度，做好“三同时”，落实安全生产措施，保证项目建设和生产期间安全生产。

九、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变更，请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提出书面变更申请。我局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

十、项目自本文件印发之日起2年未开工建设，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企业应当在2年期限届满的30个工作日前，按规定向我局申请延期开工建设。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国家对项目延期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执行。在2年期限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照规定申请延期，或者在同意延期的期限内未开工建设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

十一、按照《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规定,企业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资金使用、竣工等基本信息。

附件：吕梁市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2024-90号

(此页无正文)

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4年12月19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吕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吕梁市能源局，中阳县能源局。

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4年12月19日印发

吕梁市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项目代码: 2406-141100-89-05-477984

核准号: 2024--90

项目名称	中阳县下枣林风力发电项目				建设单位	中阳国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委托招标	自行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	——	——	——	——	核准
设计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建筑工程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安装工程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监理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设备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材料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其他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山西招投标网(http://www.sxbid.com.cn)					
核准意见: 一、该项目属于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的能源基础设施项目, 根据有关规定, 达到强制招标规模标准的各项建设内容均应进行招标。 二、同意建设单位提出的设计、安装、监理、设备、材料和其他内容全部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公开招标的申请。同意建设单位提出的勘察内容不采用招标方式的申请。 三、该项目的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应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四、该项目应在山西省评标专家库抽取评标专家。 五、该项目应在招标公告发布 30 日前公开发布招标计划。							